

ICS 01.120  
A 00

# T/QXNTIA

团 体 标 准

T/QXNTIA 2—2019

## 山地旅游城市建设与评价

Construction and Evaluation of Mountain Tourist City

2019-10-30 发布

2019-10-30 实施

黔西南州旅游行业协会 发布



## 目 次

前言 .....	II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和定义 .....	2
4 建设指标 .....	2
5 建设原则 .....	2
6 建设要求 .....	3
7 建设评价 .....	5
附录 A（规范性附录） 山地旅游城市建设评价细则 .....	8



##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贵州省黔西南州山地旅游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

本标准由贵州省黔西南州旅游行业协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上海商学院、兴义民族师范学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邹光勇、赵方玉、唐艳红、卢道典、卢毅琮、成经纬。



# 山地旅游城市建设与评价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山地旅游城市建设与评价的术语和定义、建设指标、建设原则、建设要求、建设评价。本标准适用于黔西南州山地旅游城市的规划、建设和评价。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309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 GB 897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 GB 9663 旅店业卫生标准
- GB/T 10001.1 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1部分：通用符号
- GB/T 10001.2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2部分：旅游休闲符号
- GB/T 14308 旅游饭店星级的划分与评定
- GB 1493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消毒餐（饮）具
- GB/T 15566.9 公共信息导向系统设置原则与要求 第9部分：旅游景区
- GB 16153 饭馆（餐厅）卫生标准
- GB/T 18973 旅游厕所质量等级的划分与评定
- GB/T 26353 旅游娱乐场所基础设施管理及服务规范
- GB/T 26360 旅游电子商务网站建设技术规范
- GB/T 31706 山岳型旅游景区清洁服务规范
- GB/T 31710 休闲露营地建设与服务规范
- GB/T 31382 城市旅游公共信息导向系统设置原则与要求
- GB/T 31384 旅游景区公共信息导向系统设置规范
- GB 50763 无障碍设计规范
- GB/T 51149 城市停车规划规范
- CJJ 75 城市道路绿化规划与设计规范
- LB/T 004 旅行社国内旅游服务规范
- LB/T 012 城市旅游公共信息导向系统设置原则与要求
- LB/T 013 旅游景区公共信息导向系统设施规范
- LB/T 019 旅游目的地信息分类与描述
- LB/T 054 研学旅行服务规范
- DB 52/T 693 贵州省旅游客运服务规范
- DB 52/T 1089 贵州省旅游服务中心建设、服务与等级评价规范
- DB 52/T 1161 贵州省旅游购物场所等级划分与评定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 山地旅游城市 mountain tourist city

主要分布在地理学划分的山地、丘陵和崎岖不平的高原，有独特的山地自然风光或者山地人文资源等独特资源，以景区景点为核心，以食、住、行、游、购、娱等旅游产业为主体，形成与平原地区迥然不同的城市形态与生境的城市。

### 4 建设指标

山地旅游城市指标体系与评分设置见表1。

表1 山地旅游城市指标体系与评分设置

评价项目	设置分值
山地旅游规划	86
山地旅游安全	44
山地旅游城市风貌	55
山地旅游功能	77
山地旅游生态保护	61
山地旅游经营管理	148
山地旅游开发与布局	76
山地旅游教育培训	23
山地旅游促销	30
总分	600

### 5 建设原则

#### 5.1 全域性

- 5.1.1 统一规划布局、综合统筹管理。
- 5.1.2 突出山地旅游相关产业的整合。
- 5.1.3 满足山地游客体验，全员参与。

#### 5.2 规范性

- 5.2.1 山地旅游产业布局合理，规划顶层设计。
- 5.2.2 注重山地旅游基础设施建设，资源得到合理利用和保护。
- 5.2.3 运营符合规范要求。

#### 5.3 系统性

- 5.3.1 地域整合发展。

5.3.2 山地旅游业各要素有效融合。

5.3.3 山地旅游业领先发展。

#### 5.4 可持续性

5.4.1 山地旅游公平发展。

5.4.2 注重山地旅游生态保护。

5.4.3 以全面实现小康为基础。

5.4.4 防止短期过度开发山地旅游资源。

### 6 建设要求

#### 6.1 山地旅游规划

6.1.1 山地旅游业应定位为支柱产业或龙头产业或优先发展的重点产业，应有较大规模与较快发展速度，旅游人次、入境旅游人次应年均有增长，旅游总收入应占 GDP 比重较大。

6.1.2 山地旅游业应纳入政府规划。

6.1.3 旅游业应使当地居民获益，能对全面建设小康与实现乡村振兴有大的综合贡献，农民的旅游收入应占收入比重较大。

6.1.4 山地旅游宜有机构或制度，并且每年经常有专题协调议事。

6.1.5 山地旅游宜有旅游法律法规与规章。

6.1.6 山地旅游城市行政管理机构管理有力。

6.1.7 城市宜有旅游标准化工作。

6.1.8 旅游执法健康有序，城市宜有专门执法机构，宜有旅游警察队伍。

#### 6.2 山地旅游安全

6.2.1 旅游场所安全应有保障，旅游景区和游客集中场所应有安全管理规划和制度，设专职安全保卫人员、山地气象预报预警系统、医疗救护点，城市宜有集中性应急避难场所，对安全事故应有应急预案，能规范执法。

6.2.2 旅游消费者投诉纠纷应圆满解决。

6.2.3 城市应有年度旅游者问卷调查，并有针对性游客满意度的网上调查，问卷调查至少 500 份，并能年度定量评价。

6.2.4 应建立旅游与相关部门的协调配合工作机制，旅游市场综合治理的制度建设与联合检查应有效果。

#### 6.3 山地旅游城市风貌

6.3.1 城市景观风貌布局明确，标识物突出，夜景协调、有特色。

6.3.2 公路、铁路、航空等交通及配套服务体系应健全、便利、规范并有山地旅游特色，可满足国内外旅游者的基础性需求。

6.3.3 历史建筑得以保护和利用，城市风貌体现各个时代的自身特征。

#### 6.4 山地旅游功能

6.4.1 机场、火车站、商业及交通中心区等游客集散地的咨询服务应齐全，旅游服务中心建设按 DB52/T 1089 的规定执行。

- 6.4.2 智慧旅游网站与旅游产品资料应健全，旅游电子商务网站建设按 GB/T 26360 的规定执行。
- 6.4.3 应有专门的山地旅游电台、电视栏目。
- 6.4.4 应有面向公众的旅游咨询电话和旅游投诉电话。
- 6.4.5 机场、火车站、码头、汽车站等交通集散地应有山地旅游形象识别与广告设置，并符合 GB/T 10001.2 的要求，城市旅游公共信息导向系统应符合 GB/T 31382 的要求。
- 6.4.6 山地旅游场所服务应到位，城市新建、改建、扩建的城市道路、城市广场、城市绿地、居住区、居住建筑、公共建筑及历史文物建筑等的无障碍设计符合 GB 50763 的规定。
- 6.4.7 应有山地旅游会展与国际会议。
- 6.4.8 应有山地智慧旅游网络建设与管理系统配套。

## 6.5 山地旅游生态保护

- 6.5.1 城市植被覆盖率应比较高，城区绿地系统建设程度应较高，应有空间绿地配置、不同季节景观搭配等做法，城市道路绿化规划与设计符合 CJJ 75 的规定。
- 6.5.2 应有清洁的山地城市水体，山地城市水源地水质达标率应较高，应符合 GB 5749 的要求，山地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率应较高，污水排放应符合 GB 8978 的要求。
- 6.5.3 山地城市空气污染指数应较低，并符合 GB 3095 的要求，城区噪声控制程度应较好，有标准限制和噪声控制要求。
- 6.5.4 应针对景区旅游资源编制环境影响报告和质量提升计划，能针对喀斯特山地地质的生态脆弱性、环境界面变异敏感度高、环境容量低、稳定性差等特征，有分类分级保护规定，能严格控制各生态自然景区的游客量，能制定自然生态与文化资源环境影响评价以及保护办法并实施监督管理。
- 6.5.5 应针对休闲度假场所与设施设备有保持环境整洁和环境保护的措施，应符合国家关于环境保护的要求。

## 6.6 山地旅游经营管理

- 6.6.1 旅行社硬件与软件服务应规范建设，应有旅行社门面、标志、许可证位置等硬件建设要求，应有规模与范围、服务质量与价格、旅游合同与投诉率方面的软件建设要求，旅行社国内服务应符合 LB/T 004 的规范要求。
- 6.6.2 旅游饭店与餐馆应规范建设且有特色，应有旅游饭店客房数量、档次、外币兑换、支付方面的建设要求，外币兑换应符合 GB/T 14308 的要求，各类旅店客房建设符合 GB 9663 的要求，应有西餐馆以及民族特色餐饮街区，饭馆餐厅卫生应符合 GB 16153 的要求，餐（饮）具卫生符合 GB 14934 的要求。
- 6.6.3 山地旅游购物建设应规范、主题明确以及便利游客需求，旅游购物场所应按 DB52/T 1161 进行等级划分与评定。
- 6.6.4 旅游景区应规范和有特色，应有山地特征明显的展览馆、博物馆等景区类型和反映山地民族文化特征的旅游纪念品，旅游景区游道、游客集散中心、旅游厕所等公共区域的清洁服务应符合 GB/T 31706 的要求，旅游厕所根据 GB/T 18973 的要求建设和评级，旅游景区规划、建设和管理制度良好。
- 6.6.5 旅游交通应规范建设，城市应有旅游汽车公司，出租汽车数量应有保障，景区内部旅游客运应有客车管理、人员管理、交通安全管理方面的规定。
- 6.6.6 旅游娱乐活动应规范、健康并有特色，应有歌舞餐厅、晚间表演及娱乐活动、白天定时文艺表演、布依族文娱表演固定团队，旅游娱乐场所建设应符合 GB/T 26353 的要求。

## 6.7 山地旅游开发与布局

6.7.1 山地旅游景观、休闲设施与产品建设应有丰富度和独特性的人文景观，应有研学旅行活动且研学旅行服务符合 LB/T 054 的要求，应有山地休闲度假设施、喀斯特景观风貌的山地旅游产品、民俗民风，休闲露营地建设应符合 GB/T 31710 的要求。

6.7.2 山地旅游资源应具有一定的集聚度和较长的适游期，不同空间区块能形成不同的功能组团与片区，城市主要景区之间宜有健康绿道通行。

6.7.3 “山地旅游+”丰富度应较高，应有知名的工农业等旅游示范点，山地旅游+山地新农村与农业、山地旅游+山地户外运动、山地旅游+山地特色产品加工、山地旅游+山地健康医药产业、山地旅游+其他山地特色产业。

6.7.4 应有成熟的山地旅游线路，喀斯特山地自驾和山地生活体验旅游线路，布依族苗族等的文化和红色文化旅游线路，跨城山地度假和山地主题运动旅游线路。

## 6.8 山地旅游教育培训

6.8.1 山地旅游教育应健全，根据不同的教育层次设置合适的旅游教育体系。

6.8.2 山地旅游培训应成熟，应有旅游培训点，旅游部门应制定教育培训规划和年度计划，住宿、旅行社、旅游景区、旅游装备等企业从业人员应有较高的培训比率。

## 6.9 山地旅游促销

6.9.1 应有山地旅游促销规划，具有促销的积极性。

6.9.2 山地旅游促销应有特色性，应有国际会议与会展等活动促销、海外促销，少数民族文化节。

6.9.3 山地旅游联动促销应体现积极性，应有互联网+营销、联动式宣传。

6.9.4 应具有较好的国际营销和国际满意度。

## 7 建设评价

### 7.1 评价要求

#### 7.1.1 公正性

过程和结果应公正，评价程序应客观、科学，并与评价基准一致。

#### 7.1.2 公开性

评价指标和程序应公布，允许被评价主体查阅、复制，座谈会及工作人员的活动情况应允许新闻媒体采访、报道和评论。

#### 7.1.3 持续改进性

可实行预评审、内审和质量数据分析，不断的自我发现问题、自我改进，提升建设质量。

### 7.2 评价目的

加强山地旅游城市建设的管理，提高山地城市的现代旅游功能，促进山地城市的经济发展与社会进步。

### 7.3 评价分类

#### 7.3.1 自我评价

自查自评，内容应包括制作自我评价计划表，填写山地旅游城市建设评价计分表，撰写内部审核评价报告，对自评不合格指标进行情况分析并提出整改措施。

### 7.3.2 第三方评价

评价管理部门对山地旅游城市建设进行量化考核，内容包括制定评价计划表，对自查自评材料进行审查，对山地旅游城市建设的实际运作情况进行评价，填写山地旅游城市建设评价计分表，对评价不合格指标进行情况分析并提出具体的整改措施。

### 7.3.3 第三方评价

7.3.3.1 委托第三方评价机构对山地旅游城市建设进行评价。评价通过后，评价管理部门经商相关部门审核无意见后，可颁发相应等级证书。

7.3.3.2 第三方评价过程为山地旅游城市建设文件审查，实际运作与特定要求符合程度的审查。

## 7.4 评价程序

山地旅游城市建设的评价按以下程序进行：

a) 建立山地旅游城市建设等级评定专家库，每次评定时，从专家库中抽取5~6名专家组成专家组，专家组包括山地旅游专家1~2名，规划专家1~2名，相关产业专家1~2名，行业管理专家1~2名，科研专家1~2名；

b) 委托第三方评价机构开展申报数据的审核，组织专家组开展实地踏勘，形成评价报告，并进行综合打分。

c) 评价工作完成后，评价报告递交管理部门。如认为有些打分明显有误，可提请复核。复核后形成终审决定，终审结果由管理部门正式公告，并颁发证书和标志物。

d) 评价工作每三年举行一次。证书有效期三年。

e) 评价结果的运用与持续改进。

f) 对未通过复核或在山地旅游城市等级评价过程中发生重大问题的城市，将提出通报并限期改正，直到取消级别，收回证书和标志物。

## 7.5 评价方法

### 7.5.1 结果表达方式

评价结果按优秀、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级进行划分，并按以下总分值确定等级：

a) 总分值达到 510 分及以上，评价结果为优秀；

b) 总分值达到 360 分及以上，评价结果为合格；

c) 总分值未达到 360 分，评价结果为不合格。

### 7.5.2 计分方法

山地旅游城市建设评价细则见附录 A，规定分值包括小项分值、次项或分档分值，按各小项所得分值相加计算总分值。

附 录 A  
(规范性附录)  
山地旅游城市建设评价细则

山地旅游城市建设评价细则见表A.1。

表A.1 山地旅游城市建设评价细则

评价内容		评价要求	规定分值			评分		
			小项	次项	分档	自评	查评	
山地旅游 规划与标 准推进 (86分)	1.1 山地旅游业是否定位为 支柱产业或龙头产业或优 先发展的重点产业 (18分)	山地旅游产业定位	6					
		政府各部门都已有共识,且有明确定位			6			
		政府有文件明确定位			4			
		政府文件有提及但定位不够明确突出			2			
		山地旅游发展规模与速度	12					
		近五年来旅游人次年均增长高于 贵州全省平均水平		3				
		近五年来入境旅游人次年均增长 高于贵州全省平均水平		3				
		旅游总收入占GDP比重超过20%		3				
		年国际游客人次占游客总人次比重不低于5%		3				
	1.2 山地旅游业是否纳入政 府规划 (6分)	有纳入政府规划,且旅游等部门 有配套的行动计划	6		6			
		有纳入政府规划,但旅游等部门 尚没有配套行动计划			4			
		仅有政府制定的山地旅游业发展中长期规划			2			
	1.3 旅游业对全 面建成小康社会 与实现乡村振兴 的综合贡献 (12分)	1.3.1	全面建设小康与乡村振兴	9				
			当地农民年纯收入20%以上来源于旅游收入		3			
			绝对贫困现象基本消除		3			
		1.3.2	旅游带动农民增收致富,实现乡村振兴 具有典型做法		3			
			扶贫示范	4				
			近三年有省级旅游扶贫示范区实现脱贫			4		
			近三年有州级旅游扶贫重点村寨实现脱贫			2		
近三年有县级旅游扶贫示范户实现脱贫			1					
1.4 是否建立机 构或制度并且每 年经常专题协调 议事 (10分)	1.4.1	建立机构或制度并且协调议事两次及以上,且建 立假日旅游协调机构以及有效解决所出现的问题	4		4			
		建立机构或制度并且协调议事两次及以上,但没 有建立假日旅游协调机构			2			

		1.4.2	政府每年能召开山地旅游工作会议	5	5			
	1.5 是否发布旅游法律法规与规章（13分）	1.5.1	政府发布旅游业管理规章	5		5		
			虽未发布旅游业管理规章，但发布旅游业管理规范性文件			3		
		1.5.2	法规决议	8				
			有综合性的旅游法规		5			
			人大发布规范旅游管理的决定或决议		3			
	1.6 山地旅游城市行政管理机构是否有力（10分）	1.6.1	编委批准的旅游行政管理机构及三定方案，有固定办公地点	6		6		
			单独设立旅游行政管理机构并与其他部门合署办公			4		
		1.6.2	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参与当地旅游投资项目的审批	4	4			
	1.7 城市是否注重旅游标准化工作（7分）		标准制定实施与检查	7				
			有制定相关标准		3			
			有实施标准		2			
			相关部门对标准实施有监督检查		2			
	1.8 旅游执法是否健康有序（10分）	1.8.1	有专职旅游执法机构，且旅游市场发展健康有序	5		5		
			有常设的旅游执法机构，且有成效			3		
			有兼职旅游执法人员，且有检查，有一定成效			1		
		1.8.2	城市有专业旅游警察队伍，且能确保景区景点治安秩序平稳；能随时随地监测景区景点人流、车流、危险源等情况；快速处置景区景点内发生的各类风险苗头或案件	5	5			
山地旅游安全（44分）	2.1 旅游安全保障建设（32分）	2.1.1	安全保障规划	12				
			景区节假日和大型活动有安全管理规划，制定交通、卫生、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3			
			旅游景区和游客集中场所设专职安全保卫人员，对自然灾害、公共卫生、事故灾难和社会安全问题有专人负责		3			
			市中心区域配有占地面积>2000m <sup>2</sup> 、可容纳避难人数>2000人，周边居民步行5分钟即可到达的急避灾场所		3			
			主要旅游景区有医疗救护点		3			
		2.1.2	安全保障预警	6				
			建立山地气象服务和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系统，针对暴雨、泥石流等不同的灾害，通过大众媒体、现代电子通讯、网络传媒等多方媒介实现气候信息有效沟通与共享		3			
			旅游经营单位能制定应急预案，有紧急救援机构并公布紧急救援电话号码，并提升内部工作人员应急意识和技能		3			
		2.1.3	安全事故处理	14				

			执行重大旅游安全事故发生后的处理及报告制度		3				
			出现游客安全事故时，旅游景区、上位主管部门能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强化现场管理，及时控制事态。		3				
			无重大旅游安全事故发生		5				
			在旅游场所规范执法，保护旅游者合法权益		3				
	2.2 旅游消费者投诉纠纷是否圆满解决（7分）	2.2.1	旅游消费者投诉：处理率 100%	4	4				
		2.2.2	年度旅游者问卷调查游客满意度：90%以上	3	3				
	2.3 旅游与公安、工商等部门是否有协调配合工作机制，旅游市场综合治理的文件建设与联合检查是否有效果（5分）		协调配合，效果较明显	5		5			
			协调配合，有一定效果			3			
	山地旅游城市风貌（55分）	3.1 城市景观风貌有明确布局，标识物突出，夜景协调、有特色（20分）	3.1.1	城市景观风貌有明确的空间布局，符合山地及民俗民风特点、整体协调	4		4		
				虽没有明确的景观风貌规划，但基本符合山地旅游特征和民俗民风特点			2		
部分地区符合山地旅游特征和民俗民风特点						1			
3.1.2			城市天际轮廓线具有指向性和识别性，城市建筑高度、山腰与山脚建筑体量、山脊线植物与建筑、城市地标符合山地城市要求，并有自身特色	4		4			
			城市天际轮廓线基本符合山地城市要求，且部分地区有特色			2			
3.1.3			城市核心、公共广场、大型绿地、标志性路口等空间能有体现特色的标识物	4		4			
			部分地区标识物有特色			2			
3.1.4			江河体系有以线代面的景观带，溪流、湖泊、水塘各有特色	4		4			
			部分地区有特色			2			
3.1.5		城市夜景区域、轴线和节点在色彩、亮度等方面有指导性原则要求，并有山地特色	4		4				
		部分地区有特色			2				
3.2 公共服务体系健全、规范，并有山地旅游特色（22分）		3.2.1	公路、铁路、航空等城际立体交通网络便捷、通达	5		5			
			基本形成立体交通网络			3			
		3.2.2	公共交通及旅游专线、观光巴士、车辆租赁、自驾服务、停泊等服务方式完善、便捷，符合 DB52/T 693 与 GB/T 51149 等的规定，并有山地旅游特色	5		5			
			服务方式基本完善			3			
		3.2.3	旅游交通路线有卡斯特风貌和布依族、苗族等文化特征特色	4	4				

		3.2.4	大型交通枢纽、重要景区景点、高速公路服务区，小型交通枢纽、特色民族村寨、乡村及山地旅游点、商业步行街区等地有信息咨询服务，能提供旅游者满意的咨询帮助	4	4			
		3.2.5	公共交通与景区的标识与导向系统应符合 GB/T 15566.9、GB/T 10001.1、GB/T 10001.2、LB/T 012、LB/T 013、LB/T 019、GB/T 31384 的规定	4	4			
	3.3 历史建筑得以保护和利用，城市格局和建筑体现各个时代的自身特征（13分）	3.3.1	历史城区能比较完整保留原有城市机理和历史风貌	5		5		
			基本能保留原有城市机理和历史风貌			3		
		3.3.2	老城区新建筑有高度、立面形式、色彩的控制，能与历史城区协调融合	4	4			
	3.3.3	城市新区发展具有时代特色，城市格局和建筑手法符合各城区的产业定位	4	4				
山地旅游一般功能（77分）	4.1 机场、火车站、商业及交通中心区等游客集散地的咨询服务是否齐全（7分）	4.1.1	设有咨询服务中心，布局合理，功能齐全，服务规范	4		4		
			设有咨询服务中心，但布局不够合理或功能有欠缺			3		
			仅能提供旅游宣传资料，使游客能从中查到旅游信息			1		
		4.1.2	旅游服务中心执行 DB 52/T 1089 的建设、服务与等级评价规范要求	3	3			
	4.2 智慧旅游网站与旅游产品资料是否健全（12分）	4.2.1	旅游网站建设	9				
			建立旅游网站，推动网上山地旅游信息发布，健全山地旅游公众信息服务渠道			3		
			智慧旅游网络评价体系建设，与游客直接连接、互动，及时接受游客反馈			3		
		4.2.2	旅游电子商务网站建设按照 GB/T 26360 的基本原则、总体设计要求和建设和服务要求			3		
	4.3 是否有专门的山地旅游电台、电视栏目（5分）		两项均有	5		5		
			仅有 1 项			3		
	4.4 是否有面向公众的旅游咨询电话和旅游投诉电话（5分）		两项均有	5		5		
			仅有 1 项			3		
	4.5 机场、火车站、码头、汽车站等交通集散地是否有山地旅游形象识别与广告设置	4.5.1	普遍设有山地旅游地图广告牌	5		5		
			部分设有山地旅游地图广告牌			3		
		4.5.2	公共图形规范	6				
		机场、火车站、码头，市区通往机场、火车站、码头的干道，市区主要街道及通往主要旅游区的道路，旅游饭店、旅游国际会议中心、展览中心、			3			

	(14分)		旅游娱乐场所、旅游购物场所、旅游餐饮场所设置规范、醒目的公共信息图形符号，并符合 GB/T 10001.1 和 GB/T 10001.2 的规范要求						
			城市旅游公共信息导向系统符合 GB/T 31382 的设置原则和要求	3					
		4.5.3		旅游标识布局	3				
				市中心通往机场、城市副中心、经济开发区等的主要道路上配置有典型景区旅游标志标识，并按照城市景观交通轴线来建设	3				
	4.6 山地旅游场所服务是否到位 (18分)	4.6.1		服务人员	6				
				旅游服务场所服务人员能用普通话接待客人	3				
				旅游服务场所所有能够用英语会话的服务人员	3				
		4.6.2		硬件设施	12				
				在旅游集散中心、度假区、标志性景区景点等地设置汽车、摩托车、自行车租赁站	3				
				机场有外币兑换点，设在醒目位置，有当日外汇牌价公告，营业时间在 18 小时以上	3				
				城市中心商业区设置有第三卫生间	3				
	4.7 是否有山地旅游会展与国际会议 (7分)	4.7.1		国际会议：有容纳 200 人以上、具有同声传译系统的国际会议中心，每年举办山地旅游国际会议	4	4			
		4.7.2		会展：有展览场馆，有 800 个标准展位，每年举办山地旅游展会	3	3			
	4.8 是否有山地智慧旅游网络建设与管理及配套 (9分)	4.8.1		网络建设	6				
				主要度假区、旅游景区、旅游街区、游客服务中心、交通站场均应覆盖三大通讯运营商的通讯信号和无线 4G 网络无线网络覆盖，保证整个旅游环节信息的顺利流转	3				
		4.8.2		旅游大数据平台建设，通过平台全面收集、存储、管理、分析旅游数据，支撑所有智能化设备运转，整合各类旅游资源要素信息的流传、传递	3				
				管理配套	3				
				线下多业态资源管理系统建设，覆盖城市旅游要素，满足实现旅游产品定制化的基本要求，有力的保证城市旅游营销服务全面扩张的工作	3				
	山地旅游生态保护 (61分)	5.1 城市植被与绿地系统 (13分)	5.1.1		城市植被覆盖	4			
					植被覆盖率>60%		4		
				植被覆盖率>50%		2			
				植被覆盖率>30%		1			
5.1.2			城区绿地系统建设	9					

			面积超过 50 平方米的空地：梳理成“口袋公园”，并根据场地条件，设置亭廊等小品		3			
			不同季节：都有适合当地城区生长的乔灌木、水生植物、景观草等植物，能在不同季节呈现出不同景观		3			
			城市道路绿化规划与设计的要求：符合 CJJ 75 的规范		3			
5.2 山地城市水体、垃圾与污水处理程度（17 分）	5.2.1	垃圾处理		7				
		山地公园、广场、街道、过路天桥或偏僻地段无生活垃圾、砖块、干枝枯叶、粪便、鼠洞和蝇蚊滋生地等垃圾杂物		3				
		山地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90%			4			
		山地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80%			2			
		山地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60%			1			
	5.2.2	水体清洁		10				
		山地城市水体须保持清洁，无蚊虫滋生、无臭味、水面无漂浮物			3			
		山地城市污水排放符合 GB 8978 的要求，污水处理率>90%			3			
		生活饮用水卫生符合 GB 5749-2006 的要求，达标率 100%				4		
		生活饮用水卫生达标率>95%				2		
5.3 山地城市空气与噪声污染指数（13 分）	5.3.1	空气污染指数与空气质量		7				
		（全年 API 指数<100 的天数）>80%			4			
		（全年 API 指数<100 的天数）>75%			2			
		（全年 API 指数<100 的天数）>70%			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总体上符合 GB 3095 的要求			3				
	5.3.2	噪声污染		6				
		昼间（6:00-22:00）平均值<60 分贝，夜间（22:00-6:00）平均值<50 分贝			3			
在 22 时至次日 8 时期间，在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及其附近的街道、广场、公园不使用大音量音响、不抽打陀螺、不甩响鞭				3				
5.4 应针对旅游资源编制环境影响报告和质量提升计划（12 分）	5.4.1	旅游资源分类保护与环境影响评价		6				
		按照核心资源、重点保护资源、特色保护资源等进行分类分级保护，并有明确的开发控制范围规定及相关要求			3			
		旅游资源环境规划遵循全面覆盖，对照“三线一单”，针对喀斯特山地地质的生态脆弱性、环境界面变异敏感度高、环境容量低、稳定性差等特征，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3			
	5.4.2	旅游资源质量提升计划与监督管理		6				

			旅游资源环境依托地方民俗风貌特色，有自然生态保护、文化资源保护、地域景观特色提升计划	3				
			严格控制各生态自然景区的游客量，通过合理科学测算，采取智能限流措施，实现景区容量控制及监督管理	3				
	5.5 休闲度假场所与设施设备环境整洁和环境保护程度（6分）	5.5.1	环境整洁：主要景区或休闲度假活动相对密集的场所应环境整洁	3	3			
		5.5.2	保护程度：目的地各项设施设备应符合国家关于环境保护的要求，应无污染和公害	3	3			
山地旅游经营部门规范（148分）	6.1 旅行社规范建设程度（28分）	6.1.1	旅行社硬件建设	4				
			旅行社门市门面整洁、标志醒目		2			
			旅行社经营许可证证明悬挂在明显位置		2			
		6.1.2	旅行社软件建设	24				
			旅行社有旅游价目表及资料		3			
			有国家文化和旅游部近两年内公布的百强旅行社		3			
			有经过省市旅游及相关部门评定的服务质量资质等级旅行社、诚信旅游社		3			
			认真贯彻《旅行社管理条例》，全市旅行社经营规范，无超范围经营，无承包挂靠，无虚假广告		3			
			旅行社普遍推行 LB/T 004 的服务质量要求，与旅游团（者）普遍签订规范化的合同		3			
	出境游经营规范，使用《中国公民出境旅游合同文本》			3				
	旅行社与导游员签订劳动合同		3					
	旅行社及时、认真地处理旅游者投诉，近两年内没有严重质量事故的投诉		3					
	6.2 旅游饭店与餐馆规范建设程度（27分）	6.2.1	旅游饭店规范建设程度	12				
			山地旅游饭店的客房数量、档次基本满足海内外旅游者需求		3			
			星级饭店有外币兑换点，设置符合 GB/T 14308 要求		3			
			主要旅游饭店接受国际旅行支票及信用卡支付、受理银行卡		3			
			各类旅店客房的空气质量、噪声、照度和公共用品消毒等标准和卫生要求符合 GB 9663 的标准		3			
		6.2.2	餐馆规范建设程度	15				
			有提供地方特色或民族特色餐饮风味的餐饮点相对集中的街区		3			
			在旅游者活动相对集中的地区和场所，有符合卫生标准的快餐店		3			
有提供正餐的西餐馆				3				
		有适应主要客源国（地）游客口味的餐馆		3				

			餐饮服务提供者的消毒餐饮具严格执行 GB 14934 标准		3			
6.3 山地旅游购物规范建设程度 (17分)	6.3.1		购物街区	8				
			有方便旅游者购物的相对集中的购物街区		4			
			购物街区应有明确的主题		4			
	6.3.2		购物商场与商店	9				
			购物商场设立具有贵州醇酒、石斛、民间工艺品、 有机茶等体现本地特色的旅游商品专柜		3			
			旅游购物场所按照 DB52/T 1161 进行等级划分 与评定		3			
			避免无特色商业化对本土文化的侵蚀与破坏		3			
6.4 旅游景区规范化特色化建设程度 (43分)	6.4.1		旅游景区规模与规范化	32				
			有国家级山地旅游景区或旅游资源		5			
			主要旅游景区有中英文对照说明牌或导游录音		3			
			旅游景区管理制度落实, 游览秩序井然, 无游客 拥挤现象		3			
			旅游景区清洁卫生保持良好, 无乱堆乱放现象		3			
			旅游景区游道、游客集散中心、旅游厕所等公共 区域的清洁服务符合 GB/T 31706 规范要求		3			
			旅游景区安全设施齐备且维护良好, 无安全隐患		3			
			旅游景区都有经市政府批准的总体规划, 无违反 规划建设项目		3			
			旅游景区公厕均匀分布, 服务半径 200m~500m 范围内配置厕所, 在人流密集处的厕所容量适当 增大		3			
			旅游厕所根据 GB/T 18973 的要求建设和评级		3			
		旅游景区垃圾桶分布数量合理, 服务半径 50m~ 80m 范围内应配置垃圾桶, 在火车站、机场等人 流密集处, 垃圾桶的密度适当增大。		3				
	6.4.2		旅游景区与城市规划特色化	11				
			城市展览馆、博物馆应当开设地质、地貌、山林、 生物等科普教育专栏, 城市公园宜开设攀岩、户 外拓展等活动, 将山地旅游和教育紧密结合		5			
			主要旅游景区销售反映喀斯特山地特征和布依族 苗族文化的旅游纪念品		3			
		城市规划确定本市具有喀斯特特征与代表性的少 数民族风格并具有游览价值的街区, 并制定法规 加以保护, 如禁止再建高层建筑、清理违章乱立 的广告牌、调整街道园林绿化等		3				

	6.5 旅游交通规范建设程度（12分）	6.5.1	城市交通	9				
			出租汽车数量能满足海内外旅游者需求		3			
			出租汽车统一座套，清洁卫生，规范服务，按里程表计价，不拒载，不欺诈		3			
				3				
				3				
				3				
	6.6 旅游娱乐活动规范建设程度（21分）	6.6.1	娱乐场所	6				
			城市有固定场所常年在晚间为海内外旅游者演出		3			
			旅游娱乐场所宜符合GB/T 26353基础设施管理及服务规范要求		3			
		6.6.2	娱乐活动	15				
			城市有为旅游团队提供文艺表演的歌舞餐厅		3			
			城市有旅游景区在白天开展定时的文艺表演活动		3			
	有固定接待旅游团队的布依族文娱表演和参观项目			3				
			3					
			3					
	山地旅游开发与布局（76分）	7.1 山地旅游景观、休闲设施与产品建设丰富度（20分）	7.1.1	旅游景观	8			
				城市有山地人文景观（主题公园），其主要景观具有国内独特性，无重复性建设，经营情况良好，并在市场促销中突出产品特色		3		
				能有以山地旅游资源配套的民俗民风，并且具有国内或省内标志性的民俗民风场所		5		
			7.1.2	休闲设施	3			
				城市有山地休闲度假设施，其主要休闲度假功能区内设施完备、服务规范、项目丰富，并在市场促销中突出产品特色		3		
				旅游产品	9			
7.1.3		山地旅游产品丰富多彩，能依托喀斯特地质景观，开展攀岩、登山、徒步、山地自行车、汽车越野、野钓等旅游活动		3				
		有研学旅行活动，且研学旅行符合LB/T 054的服务规范要求		3				
		依托山地喀斯特地貌和景区特征建立房休闲露营地，并符合GB/T 31710的分类与服务规范要求		3				
7.2 山地旅游资源集聚程度与适游情况（16分）		7.2.1	集聚程度	4				
	山地旅游在城市不同空间区块能形成不同的功能组团与片区，并呈现出由点成团、团团相组，片区内功能集聚，片区间分工明确的结构演变与功			4				

		能布局特点						
		适游情况	12					
		具有每年不低于3个月的适宜休闲度假的气候， 适游期长		5				
		7.2.2 山地休闲度假旅游资源宜具有较高的旅游承载力		4				
		在城市主要景区之间有健康绿道通行，包括骑行、步行等方式，配备休憩设施，打造运动里程标识系统		3				
	7.3 知名旅游示范点以及“山地旅游+”的丰富度 (28分)	7.3.1	山地旅游+山地新农村与农业建设，能有农业公园、主题庄园、休闲牧场、教育农园等现代农业旅游项目，能有旅游伴手礼系列产品，能有农业旅游网络平台	4	4			
		7.3.2	山地旅游+山地户外运动产业，能从山地资源全开发利用的视角构建山地户外运动项目，推进户外运动专业品牌形成，搭建山地户外运动全产业链	5		5		
			能注重山地户外运动全产业链建设			3		
		7.3.3	山地旅游+山地特色产品加工业，能选取特色食品加工企业等作为工业旅游企业示范，制定旅游餐饮食品定点供应商，开发作物种植、田园观光、果实采摘到食品制作整个过程，增加产业附加值	4	4			
		7.3.4	山地旅游+山地健康医药产业，能整合中药材种植基地、温泉药浴、药疗等系列项目，能形成地域特色明显的集医药康复医疗、养生保健、休闲旅游为一体的中医药养生旅游产业体系	4		4		
能有一定特色					2			
7.3.5		山地旅游+其他山地特色产业，山地旅游能与装备制造、金融保险、商务会展、物流、大数据等产业深度融合，促进山地旅游与其他诸多行业的全方位合作	3	3				
7.3.6		是否有知名旅游示范点	8					
		有国家级工农业等旅游示范点			8			
		有省级工农业等旅游示范点			3			
7.4 山地旅游线路是否成熟 (12分)	7.5.1	有成熟的城内部喀斯特山地自驾和山地生活体验旅游线路	4	4				
	7.5.2	有成熟的布依族苗族等文化旅游线路	4	4				
	7.5.3	有成熟的跨城山地度假和山地主题运动旅游线路	4	4				
山地旅游教育培训 (23分)	8.1.1	职业高中与中专	4					
		在职业高中或中专设立旅游班		4				
	8.1.2	高等院校	7					
		当地高等院校设有旅游系或旅游专业		4				
		有非当地高等院校旅游系或旅游专业合办点		3				
8.2.1	8.2 山地旅游培	8.2.1	培训规划与场所	8				

	训是否健全（12分）		旅游部门制定旅游从业人员的教育培训规划及年度计划，档案资料完整		4			
			有面向社会的旅游培训基地或固定培训点		4			
		8.2.2	从业人员培训	4				
			饭店、旅行社、旅游景区、旅游装备等旅游企业从业人员80%以上经过各种专业培训		4			
山地旅游 促销与品 牌建设 (30分)	9.1 山地旅游促销规划与促销积极性（6分）	9.1.1	制定国内外旅游市场促销目标、计划，并付诸实施	3	3			
		9.1.2	积极参加国家文化和旅游部主办的国际、国内旅游交易会，并积极参加国家和省文化广电旅游局组织的海外促销	3	3			
	9.2 山地旅游促销特色性（6分）	9.2.1	每年举办布依族等少数民族文化节，集中展现民族文化演艺、美食、手作等文化旅游产品	3	3			
		9.2.2	城市经常举办国际会议、展览或体育赛事、文化交流活动，其设施、组织水平与国际水平接轨，并在市场促销中突出城市特色	3	3			
	9.3 山地旅游联动促销是否积极（6分）	9.3.1	注重“互联网+”，主要营销方式有快闪店、自媒体直播、众筹众创等方式	3	3			
		9.3.2	积极探索城市旅游促销方式，进行联动式宣传，提倡和鼓励旅游县区、景区、旅行社、星级酒店到各类客源市场开展各类特色宣传活动	3	3			
	9.4 是否注重国际营销和国际满意度（12分）	9.4.1	国际满意度：至少得到国外媒体正面报道、综艺关注等1次	3	3			
			国际营销	9				
		9.4.2	借助互联网、APP等手段面向国际游客进行多语言国际化营销		3			
			与国际知名旅行商、宣传营销公司、媒体等专业机构合作		3			
			有面向国际市场结合旅游节庆活动、国际旅游博览会等进行多元化旅游营销		3			
	总评分 600分				评分合计			
注：评分低于360分不可评为山地旅游城市；达到360分可评为山地旅游城市；达到510分可评为优秀山地旅游城市。								